## 江苏常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常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已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 委员会(以下简称"中国证监会")《关于核准江苏常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 开发行股票的批复》(证监许可[2016]128号),具体核准批复内容如下:

- 一、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37.005.835 股新股。
- 二、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报送中国证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。
- 三、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。

四、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股票发行结束前,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,应及时报 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。

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核准批复的要求以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,在规定的 期限内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官,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

江苏常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八日

